

會議結論：入駐前請總務處營繕組商請理學院會同檢查，並確實做好紀錄備查。

執行情形：已請生技所搬家前通知總務處營繕組會同檢查。

柒、環保組報告：

一、實驗室廢液問題：

有機廢液部分：本組於 7 月 16 日至理工一、二館收取廢液 107 桶，運送至成功大學環境資源中心廢棄物處理廠處理。

無機廢液部分：同上述時間至理工一、二館收取廢液 51 桶，併上述同車清運處理。

二、送原能會輻射劑量佩章計測服務持續進行中，目前本校輻射工作人員體外劑量測試各月份計測結果均正常（低於最低可測值，視為天然背景值），本組均以書面通知輻射工作人員。

三、原能會於 6 月 14 日至校內檢查輻射防護業務，所提缺失均已改善完成。

四、農委會於 7 月 18 日到校檢查動物實驗相關業務，各項缺失均已立案改善。

五、感染性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均已依規定清運處理。

六、工研院將於 101 年 8 月 3 日上午進行 101 年「學校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與毒性化學物質申報資料檢核及輔導訪視」，訪視期間將抽訪兩間實驗室毒化物運作情形及廢棄物儲存情形，請各實驗室依規定作好毒化物運作紀錄並依規定標示廢棄物，以利訪視作業。

主任委員：輔導訪視作業應讓相關院系知悉。

廖委員順魁：已發 e-mail 通知理工學院及環境學院知悉並妥為準備。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單位：總務處環保組】

案由：請推舉下一次實驗室查核人員。

說明：依據國立東華大學實(試)驗室安全衛生查核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決議：通過並感謝白益豪老師、戴達夫老師及陳福士老師等三位老師幫忙擔任下一次實試驗室安全衛生查核人員。

【提案二】【提案人：蘇銘千委員】

案由：請注意實驗手套之安全衛生問題。

說明：本人曾親自發現也有學生跟我反映：有學生戴實驗手套直接去按壓取開飲機的水做實驗，這對於眾人的飲用水有可能造成安全衛生之虞，曾經加以勸導，但是似乎沒有改善，建議於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中進行宣導。

蘇委員銘千：除了學生戴手套直接拿燒杯取飲水機水做實驗外，有些學生亦將實驗室垃圾直接丟棄在一般垃圾桶旁，應注意實驗室安全衛生習慣。

張委員瑞宜：可請學校於飲水機上張貼公告，不得於飲水機取水作為實驗用水。

劉委員瑩三：除張貼告示外，另以 e-mail 通知全校，以利宣導。

主任委員：可考慮提供各區需用之水源，如 RO 水或純水。

戴委員達夫：理工一館設有廢液儲存間及純水製造空間，理工二館則未設置。

林委員欣瑜：可否將理工二館產出之廢液借放至理工一館廢液暫存間。

戴委員達夫：請做相關標示，以利清除時，作為使用者付費之依據。

決議：(一)請張貼告示於飲水機上，不得於飲水機取水作為實驗用水，且不可戴實驗室手套按壓飲水機按鈕。

(二)實驗室廢棄物應加強分類。

上述二點均以 e-mail 通知全校知照。

玖、臨時動議

無

壹拾、散會